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对石龙区人民路街道空气质量管控进行观摩检查



2月10日上午,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局长马建明带领局班子成员和各区环保局负责同志到石龙区人民路街道对开展城市清洁行动控制扬尘污染进行观摩督导,石龙区政府副区长尹小曼、区生态环境局局长孙晓东及人民路街道党工委书记孙增友参加了观摩活动。

督导组一行在石龙区中建八局龙康苑项目部实地督导检查企业大气污染管控防治情况,听取了人民路街道对道路扬尘、站点周边、裸露土地、“散乱污”企业、管控措施落实情况和中建八局项目部负责人的情况汇报,对人民路街道污染管控工作进行肯定,并对下步工作提出具体指导意见,督促有关单位持续抓好大气污染防治攻坚任务。

马建明强调,深入推进大气污染防治,是必须完成的重大政治任

务，要切实做到守土有责、守土尽责，全力做好冬奥会期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要层层传导压力，齐心协力确保大气污染防治取得扎实成效。

马建明要求，一是各级政府部门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和思想认识，主动作为、履职尽责，采取有效措施，最大程度降低大气污染；二是要进一步压实主体责任，进一步强化管控措施，对工业企业、施工地等有针对性的制定工作措施，确保按照要求实现减排；三是要重点加强对重点管控区域的大气污染精细化管控，靶向施治、协调联动，确保各项措施落到实处。

下一步，人民路街道办事处将按照生态环境管控的相关工作要求，进一步加强领导、部门联动和严格网格及奖罚机制，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强化思想认识，扎实做好污染管控各项重点工作，坚持同交通、城管、环保、市场监管等部门的协同作战，细化职责分工，强化监督管理，全力推进生态环保治理，坚决打赢大气污染防治攻坚这场人民战争。